

#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环保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7月2日，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根据《环保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建设方、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验收监测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7月21日，属于江苏金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位于溧阳市社渚镇金庄村委谷山村（江苏金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内），法人代表朱茂金，注册资本2200万元，经营范围为尾矿资源综合利用；石子、石粉、废渣的生产与销售。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废弃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加工。公司现有员工250人，两班制，日工作16h，年工作300天。生产能力为年综合利用加工废弃尾矿600万吨，年产400万吨石子和200万吨石砂（含废渣）。综合考虑生产成本，计划生产等因素，企业新增环保型旋回破碎机2台、单缸液压回旋破碎机12台等，进行环保节能技术改造，企业利用峰谷电的优势，合理安排生产时间，改造后全厂产能保持不变。

根据现场踏勘核实，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实际投资 8520 万元，新增尾矿综合利用生产线，利用峰谷电合理安排生产，现已达到年综合利用加工废弃尾矿 600 万吨，年产 400 万吨石子和 200 万吨石砂（含废渣）的设计能力要求，因此可以开展“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环保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整体验收工作。

##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14 年企业委托专业单位编制了《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 年 7 月 11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溧环表复[2014]86 号）；

由于 2015 年建设时厂区用地及布局发生变化，企业按要求重新委托专业单位编制了《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设计产能为年综合利用加工废弃尾矿 600 万吨，年产 400 万吨石子和 200 万吨石砂（含废渣）。该项目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溧环表复[2015]36 号），并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通过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环保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21]48 号），为本次验收项目。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已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204813983835225001Y。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85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3%。

#### （四）验收范围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加工废弃尾矿 600 万吨，年产 400 万吨石子和 200 万吨石砂（含废渣）。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 （一）废水

项目水洗筛分废水与场地冲洗废水经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场地雨水、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处理后作为农肥回用。

### （二）废气

本项目投料、破碎、堆场粉尘经喷水抑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选择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 and 安装，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对噪声进行阻隔，减少生产噪声传出厂外的机会。

### （四）固体废物

企业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沉淀池泥渣、雨水池污泥）经板框压滤机压滤收集后，暂存于厂内固定的一般工业固废堆场，定期综合利用；企业无危险废物产生；生活垃圾按照环卫要求，在办公楼、门卫等生活场所设置垃圾桶，并由厂内清洁工人定期清理后置于固定区域，待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依托现有一般固废堆场，建筑面积约为 100m<sup>2</sup>，已按照《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建设。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备案号：320481-2022-079-L。

##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已按规范设置一般固废仓库 1 个并按要求设置环保标识。

###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沉淀池回用口中 pH 值均参照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中车辆冲洗用水标准中限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无评价标准。

#### 2. 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边界外浓度最高点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3.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废水达标排放，对周边水体影响较小。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4、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环保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进一步规范化合帐记录，同时加强沉淀池泥渣管理工作。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日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环保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2年7月2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丁年俊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副总工	15206148588	丁年俊
	俞洪斌	溧阳市环境检测站	高工	1370483703	俞洪斌
专家组	周社付	常州市天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191886058	周社付
	曹心书	江苏迪塞清制药有限公司	2个高工	15961213652	曹心书
与会人员	胡江华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副总工	15206148877	胡江华
	杨明	溧阳市金山尾矿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主任	13584572557	杨明
	李峰	常州普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主任	18261161011	李峰
	樊佳艺	常州普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主任	15051969530	樊佳艺